

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查核 紀錄 〔不預先通知〕

列管計畫名稱	(若無，免填)			計畫 主辦機關	新竹縣湖口鄉公所
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	新竹縣政府			查核日期	111 年 05 月 23 日
標案名稱	湖口鄉老勢村集會所活動中心興建工程			地點	新竹縣湖口鄉
標案 執行機關	新竹縣湖口鄉公所			專案管理 單位	陳建勳建築師事務所
設計單位	陳建勳建築師事務所	監造單位	陳建勳建築師事務所	承包商	朝新營造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發包預算	31,058(千元)			契約金額	30,530(千元)
工程概要	地上_4_層、地下_0_層，總樓地板面_782.08____平方公尺之 (RC 造)工程..				
工程進度、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	截至 111 年 05 月 22 日止： 一、工程累計進度：預定 7.60%；實際 17.74%； 二、經費累計支用：預定 3,788 千元；實際 3,788 千元。 三、目前進行 5/2 地樑柱放樣、5/3~5/6 地樑柱組模、5/7 地樑柱灌注混凝土。				
查核 委員	外聘：郭蔡文、簡俊明 內聘：(無)		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	111 年 03 月 17 日至 111 年 11 月 14 日	
領隊及 工作人員	領隊：陳科長盈州 (已宣達查核委員注意事項) 工作人員：張文華		查核分數 (等級)	78 分 (乙等)	
優點	一、主辦機關:(1)主辦機關(湖口鄉公所)建立品質督導機制，成立工程督導小組辦理工程督導 10 次與承辦人員不定期走動式管理並加強辦理障礙物拆遷、用地協調及敦親睦鄰工作，負責盡職。(2)編列各項管理費、試驗費、安全衛生管理費。(3)公所辦理工程督導及工程查核 10 次，本次工程查核課長、承辦親自參加。 二、監造單位:(1)監造計畫、施工開工前送公所核備。(2)監造日誌送公所核備，施工日誌公所備查。 三、承攬廠商:提送各項施工計畫及各分項計畫自主檢查。 四、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:(1)混凝土送檢驗合格。(2)鋼筋送驗合格。 五、安全衛生:(1)工地管制良好，工地嚴格控管出入車輛及人員。(2)有施工圍籬及交通錐。				
缺點	1. 主辦機關:主辦機關(湖口鄉公所)未確實督導或稽核工地安全衛生事宜。地樑屬高差 1.5 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未確實設置符合規定之上下設備及防墜措施，主辦機關未落實督導糾正改善。 (4.01.05) 2. 監造單位:監造單位及其所派駐現場人員未落實執行監造計畫；工地一些明顯缺失，如地樑鋼筋				

	表面沾黏混凝土殘渣且重複發生，監造單位未落實督促改善。(扣1點)(4.02.03.01) 3.監造單位:監造單位及其所派駐現場人員未確實抽查施工作業及抽驗材料設備(如地樑箍筋排列不整齊);施工作業品質查驗紀錄表未落實執行,查驗紀錄表之部份檢查項目未落實記載檢查值。(4.02.03.04) 4.監造單位:未落實監督營造業依設計之圖說施工。(4.02.13.01) 5.承攬廠商:未確實訂定各材料/設備及施工之檢驗時機(如混凝土澆置工程)。(4.03.02.05) 6.承攬廠商:未訂定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。(4.03.02.12) 7.承攬廠商:品管人員未確實執行品質稽核,如查核自主檢查表(如混凝土工程施工自主檢查表及職業安全衛生檢查表等)之檢查項目、檢查結果未確實詳實記錄。(4.03.04) 8.承攬廠商:專任工程人員未落實依營造業法第35條規定督察施工,施工期間專任工程人員現場督導3次,對工地明顯缺失未落實督導糾正改善。(4.03.11.05) 9.混凝土澆置表面高低不平、有弧形。(5.01.03) 10.地樑鋼筋表面施工時沾黏混凝土殘渣,未能在澆置混凝土後立即進行處理。(扣1點)(5.02.11) 11.(1)地樑箍筋排列間距不整齊。(2)鋼軌樁中間之擋板為6分板,而夾板過雨水會膨脹,擋土效果不良。(扣1點)(5.02.99) 12.施工中之地樑模板使用過度未經妥善整理有老舊破損情形。(5.03.03) 13.工程告示牌,政風電話有誤,工地負責人及專任工程人員電話請填寫手機號碼,令空污編號未載明,請補正。(5.09.08) 14.就使用之混凝土未提出爐石、飛灰(應符合國家標準CNS 3654及11270之規定)出廠證明、來源證明或其相關材料檢(試)驗報告之紀錄。(5.10.01.05) 15.未具鋼軌樁單位重量之檢驗報告。(5.10.99) 16.未確實督導或稽核工地安全衛生事宜。施工中之地樑高差超過1.5公尺以上之場所作業,未設置符合規定之安全上下設備及防墜措施。(5.14.01.04) 17.承包商勞安自動檢查紀錄不確實。(5.14.04) 18.因工地在市區,夜間照明及警告設施應加強。(5.15.11) 缺點總計扣點數 3 點。
規劃設計問題及建議	建議: 1.鋼筋箍筋之設計有#4有#5,建議統一且柱頭、柱尾及梁兩端未加密,梁柱接頭內之箍筋未加密或號數加大,不符合耐震設計原則。 2.設計筏式基礎太強,會增加工程費;三樓半、梁柱結構系統太強(總樓地板782.08M²)。 3.與隔壁鄰房(三F)之間隔約30公分,已打設4H深、間距50cm³之鋼軌樁,不宜拔除以確保鄰房結構之安全。
品質指標	環境:78分; 安全:75分; 強度:76分; 美觀:78分; 功能:78分。
其他	1.與隔壁鄰房牆間隔約30公分,無法做粉刷、防水、貼磁磚,日後無法維護,是否有開窗亦是個重

他 建 議	要問題，請檢討。
扣 點 統 計	一、品質缺失扣點情形： 承攬廠商(朝新營造事業股份有限公司)：扣 2 點。 監造單位(陳建勳建築師事務所)：扣 3 點。 委辦專案管理廠商(陳建勳建築師事務所)：扣 0 點(依 98.8.26 工程管字第 09800380650 號函施工品質部份不重複計罰) 總計扣點數 5 點，請依規定扣款。 二、專業人員缺失記點：(工作評量紀錄) 監造單位派駐現場人員：記 1 點 (陳仕昌 記 1 點) 專業人員總計記點數 1 點，不扣款。
檢 驗 拆 驗	(未填)